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4121000014145015-[ID31298-1]首都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曙光校区完善弱电和安防设备项目(2021 结转结余)其他办公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11010822210200005203-XM001

项目代理编号：HCZB-2022-ZB0051

采 购 人：首都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华采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1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3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2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0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代理编号：HCZB-2022-ZB0051

2.项目名称：4121000014145015-[ID31298-1]首都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曙光校区完善弱电和安防设备项目(2021 结转结余)其他办公设备采购项目

3.项目预算金额：358.098441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 万元

第 1 包：安防监控建设，192.128815 万元

第 2 包：信息化建设，165.969626 万元

4.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5.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6、交付期：

第一包：本项目要求 30 个工作日内安装调试完毕，不少于 60 个日历日试运行；

第二包：本项目需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建设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是 ☒否；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2 年 7 月 22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3: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3.方式：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与线下流程结合招标方式，相关操作如下：

（1）办理 CA 认证证书(北京一证通数字证书)，详见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于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3）招标文件获取方式:供应商按照规定办理 CA 数字认证证书(北京一证通数字证书)后，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持供应商自身数字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免费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未按上述获取方式和期限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证书驱动下载:于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5）CA 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13669922829。

注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2 年 8 月 8 日 13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国投财富广场 6 号楼 16 层第一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支持监狱、戒毒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脱贫等政府采购政策。。

2、本项目招标公告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同时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首都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 50 号

联系方式： 郑老师 010-6882988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华采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国投财富广场 6 号楼 1601 室

联系方式：010-63509799-8046、807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崔丽洁、孙佳睿、白敏娜、史秀华、赵娜、张树岩

电 话：010-63509799-8046、807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2.4	核心产品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两包均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第一包核心产品：管理平台软件 第二包核心产品 IP 网络控制主机_____。
3.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不需要 □需要 （3）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 /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投标保证金汇款账户：/ 开户行名称：华采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北京西客站支行（仅限投标保证金） 账号：1105 0165 5100 0000 0292 行号：1051 0000 9047
12.7.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 无 ☒ 有，具体情形： （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2）中标人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的。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14.1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正本：1 份，副本：5 份，电子版：1 份。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正本：1 份，副本：5 份，电子版：1 份。 （电子文件应提供可编辑 word 文档和 PDF 盖章扫描件，存储载体为 U 盘）。 若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电子文件不符，以纸质正本为准。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技术部分</u> 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原件送达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中区招标部； 联系电话： <u>010-63509799-8046、8075</u> ； 通讯地址： <u>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国投财富广场 6 号楼 1601 室。</u>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采购人 ■中标人 收费标准： （1）以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2）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原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有关规定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用。 （3）中标服务费币种与中标签订合同的币种相同或采购代理机构同意的币种。 缴纳时间：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所有中标服务费。 服务费汇款账户：（交纳中标服务费时请备注 ZB0051） 开户名：华采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北京西客站支行 账号：1100 1028 0000 5300 6877 行号：1051 0000 9047（102800）
--	--	---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进口产品

- 5.1.1 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

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1.2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5.2.2 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5.2.3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

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5.4.1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5.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 5.5.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 号）。

5.6 信息安全产品

- 5.6.1 所投产品属于《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 年第 33 号）范围的，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否则**投标无效**。关于信息安全相关规定依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 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6 投标费用

-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招标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保证金（保函）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供应商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6.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6.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7.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的规定准备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版，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若正本和副本、电子文件不符，以纸质正本为准。
-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
- 14.3 任何对投标文件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有效；
- 14.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14.5 招标文件中所要求加盖的投标人公章是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它“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1 投标文件一律采用 A4 纸（图纸、彩页等除外）左侧装订。装订应牢固可靠，不易散落，不得采用活页式装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因装订不牢造成的文件散失不负责任。
- 15.2 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资格册正本”、“投标文件资格册副本”、“投标文件商务技术册正本”、“投标文件商务技术册副本”“投标保证金复印件”（如适用）、“投标文件电子版”、“样品（如适用）”分开单独密封，并在密封袋/箱上分别注明标明“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资格册正本”、“投标文件资格册副本”、“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商务技术册正本”、“投标文件商务技术册副本”、“样品”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同时提供“法人代表授权书（加盖本单位公章）”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 15.3 所有密封袋/箱上均应：
- 1) 清楚标明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暨开标地点。

2)注明招标的项目名称、项目代理编号和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及“在(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加写标记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概不负责。

3)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的密封粘贴处应加盖本单位公章,以便确认密封情况,不符合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投标地点递交。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18.2 开标过程将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确认。

18.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确认。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5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 22 确定中标人
-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成交供应商。
-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24 废标
-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

26.2.3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

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若本项目允许分支机构参加投标，则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此处可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交付期	交付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7	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8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9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0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1	进口产品（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非进口产品的；

12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投标产品如涉及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须提供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3）投标产品如有属于开展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产品范围的，须提供由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原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等）； 4）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投标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 5）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3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4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5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6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

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

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以技术部分得分高者为中标人。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

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_3_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第一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分)	30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及2.5。
2	商务部分 (8分)	8	投标人近三年类似项目有效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在2019年3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签署的同类相关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得4分（附合同首页、金额页和买卖双方签字页，需附用户的有效联系方式）	
			企业相关资质	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管理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4分。	
3	技术部分 (56分)	40	技术性能是否满足招标要求。	对技术指标和性能的响应：全部满足得40分，非#号条款每项负偏离扣0.1分，直至扣为0分；#号条款为重要指标，每项不满足扣0.6分，直至扣为0分。正偏离不加分。 #条款为重要指标，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检测报告等）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相关资料或资料不能显示，不得分	
		9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程度，是否提供详细设计方案	能够出具详细的设计方案及图纸，方案内容完整，合理，质量措施完善，描述清晰，可行性强，针对性强，满足或优于用户实际需要，得9分； 能够出具较为详细的设计方案及图纸，方案内容和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完整，描述不太清晰，不太具有针对性，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得7分； 有设计方案和图纸，但方案内容不太完整，措施不完备，但不够详细，实际可操作性一般得4分； 有设计方案，但不能出具图纸，且方案可行性差，无针对性，得1分； 没有提供设计方案和图纸，得0分。	
		7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程度，是否提供详细施工方案	能够出具详细的施工方案，方案内容完整，合理，质量措施完善，描述清晰，可行性强，具有较强的针对性，满足或优于用户实际需要：得7分； 方案内容和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完整，描述不太清晰，不太具有针对性，基本满足项目实际情况，得5分； 能够出具施工方案，方案内容不太完整，措施不完备，实际可操作性一般得2分；没有提供施工方案，得0分。	
4	售后服务部分 (4分)	4	售后服务方案以及培训方案是否完整、合理、具有针对性，能否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售后服务方案以及培训方案是否完整、合理，满足项目需要，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售后服务方案和服务体系内容完整，承诺服务内容优越，针对性强，技术支持保障到位，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4分；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较完整，有一定针对性，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2分；	

				不满足得 0 分。
5	相关政策 (2 分)	1	节能产品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品目清单范围内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得 0.5 分，最多 1 分。
		1	环保产品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品目清单范围内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得 0.5 分，最多 1 分。
	合计	100		

第二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 分)	30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
2	商务部分 (12 分)	3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同类项目有效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在近三年签署的同类相关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最高得 3 分（附合同首页、金额页和买卖双方签字页，需附用户的有效联系方式）	
		9	企业相关资质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及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投标人项目经理具有信息化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得 1 分。（须提供有效证明，包括：身份证、职称证）复印件及在职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满足不得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 CCRC 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证书，得 1 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 CCRC 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资质证书，得 1 分； 供应商符合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ITSS）；且具有 1 名（含）以上 IT 服务项目经理得 1 分。	
3	技术部分 (54 分)	40	技术性能是否满足招标要求。	对技术指标和性能的响应：全部满足得 40 分，非#号条款每项负偏离扣 0.5 分；#号条款为重要指标，每项不满足扣 1 分，直至扣为 0 分。正偏离不加分。 #号条款为重要指标，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按具体条款要求加盖公章，未提供相关资料或资料不能显示，本项不得分。	
		8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程度，是否提供详细设计方案	能够出具详细的设计方案及图纸，方案内容完整，合理，质量措施完善，描述清晰，可行性强，针对性强，满足或优于用户实际需要，得 8 分；	

				能够出具较为详细的设计方案及图纸，方案内容和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完整，描述不太清晰，不太具有针对性，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6 分； 有设计方案和图纸，但方案内容不太完整，措施不完备，但不够详细，实际可操作性一般得 4 分； 有设计方案，但不能出具图纸，且方案可行性差，无针对性，得 2 分； 没有提供设计方案和图纸，得 0 分。
		6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程度，是否提供详细施工方案	能够出具详细的施工方案，方案内容完整，合理，质量措施完善，描述清晰，可行性强，具有较强的针对性，满足或优于用户实际需要：得 6 分； 方案内容和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完整，描述不太清晰，不太具有针对性，基本满足项目实际情况，得 4 分； 能够出具施工方案，方案内容不太完整，措施不完备，实际可操作性一般得 2 分； 没有提供施工方案，得 0 分。
4	售后服务部分 (4 分)	4	售后服务方案以及培训方案是否完整、合理、具有针对性，能否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售后服务方案以及培训方案是否完整、合理，满足项目需要，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售后服务方案和服务体系内容完整，承诺服务内容优越，针对性强，技术支持保障到位，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 4 分；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较完整，有一定针对性，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2 分； 不满足得 0 分。
	合计	10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一包：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

首都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创办于 1964 年，前身是北京市花园村中学。五十多年来，经历了文革前后的艰苦创业、恢复高考后的蓬勃发展和名校承办的新征程三个重要阶段。文革中，合力坚守，开展自建，扎实奠基。文革后，连年取得优异成绩，在市、区名声大振。2004 年，学校更名为首都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办学规模继续扩大，艺术科技等传统项目成绩骄人。2014 年，在北京市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背景下，学校由首师大附中承办，开启发展的新征程。

首都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曙光校区）的现有教学楼已经使用多年且年久失修，为了给学生和老师创造一个良好的教学环境，学校计划明年进行教学楼改造加固装修。该教学楼现有监控还是多年前的模拟技术，视频质量低，大部分点位的视频已经很模糊，故障不断，区域覆盖不全，存在很大的安全隐患，严重不符合《北京市海淀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系统建设管理规范》的要求；对于学校教学楼的通道、出入口、楼梯、走廊、饮水机等重点区域和学生活动频繁的区域，还未达到监控设备全覆盖，存在很大的安全隐患；教学楼改造会将全部模拟摄像机拆除，模拟摄像机因年久失修老化，拆除将无法恢复使用；并且现在模拟摄像机已经逐步被市场淘汰，对于模拟摄像机的维修费用非常高，给学校也造成了很大的经济损失。

综合楼改扩建完成后，食堂会搬入地下，需要针对“明亮厨房”进行点位增加，切实加强学校饭堂食品卫生监管，密切观察每天食品购入及烹饪加工情况，以确保广大师生的食品安全。

现八里庄小学在此借址教学，还需针对中小学标准，加强对未完全覆盖区域进行点位增补；同时为扩展学生活动区域，现将西南门外空地征收，作为临时停车场及操场，作为新规划区域尚未建立监控。

（二）监控现状

随着时代的发展与进步，家长对孩子的期望与关注越来越高，希望他们置身于一个安全的校园环境中；学校对学生安全方面的重视程度也越来越高，希望对在校学生的各种活动安全进行实时监控，在有危险发生、食堂内部出现操作不当等危险问题时，及时报警通知安保和管理人员，便于学校在第一时间消除安全隐患。

由于首都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曙光校区教学楼年久失修，监控设备老化；综合楼改扩建完成后，增加雪亮厨房，八里庄借址教学，对对未完全覆盖区域进行点位增补。根据各种需求进行量身定制，满足学校要求及海淀区教委对本校的要求。

（三）业务需求分析

本着监控无死角的原则，更换教学楼教室、楼道、走廊、楼梯处、饮水机、多功能

厅等特殊教室及食堂等区域的监控设备(高清数字摄像机)安装,达到监控范围全覆盖;现有模拟摄像机升级更换为高清数字摄像机;增补综合楼重点活动区域的监控设备,增加新增加活动区域的视频监控。

建立电子巡更系统,由手持网络巡更棒、巡更信息点、报警按钮、无线巡更通信基座和系统管理平台组成。在需要巡更位置安装巡更信息点,系统管理软件中巡更信息点与巡检设备关联,建立所有巡检点的巡检项目及巡检路线。

搭建明亮厨房系统,视频监控覆盖烹饪间、洗消间、备餐间、仓库等关键环节的画面,接受师生、家长和执法部门监督;实现厨房各区域的环境监督,工作人员着装规范、操作规范监控;食材的清洗、烹饪、装盘……等全过程追溯。

对原有监控管理平台扩容、存储空间增容。满足学校现有安全监控、管理需求和长期发展需求。

(四) 建设目标

围绕国务院提出来的“让校园成为最阳光最安全的地方”的总目标,以新一代安防为核心、打造融合先进技术分析的基础设施,满足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全面深入多层次推进综合安防系统建立,为首都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曙光校区)的发展核心战略提供直接支撑;完善规范高效的服务保障体系和运行机制,使首都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曙光校区)的实时监控及预警水平达到一个新高度。

二、项目需求描述

(一) 现有基础软件环境

无。

(二) 本期项目建设任务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更换曙光校区内教学楼教室、楼道、走廊、楼梯处、饮水机、多功能厅等特殊教室及食堂等区域的监控设备(高清数字摄像机)安装,达到监控范围全覆盖;现有模拟摄像机升级更换为高清数字摄像机;增补综合楼重点活动区域的监控设备,增加新增加活动区域的视频监控。曙光校区整合一套完整的视频监控系统,兼容多种监控设备的接入和多种应用业务的支撑体系,通过计算机网络实现集中管理、监控、控制、存储、联动、分析等功能。

电子巡更系统,由手持网络巡更棒、巡更信息点、报警按钮、无线巡更通信基座和系统管理平台组成。根据实际巡检的现场情况和工作环境,在需要巡更位置安装巡更信息点,每个巡更信息点都有独一无二的编码,同时在系统管理软件中巡更信息点与巡检设备关联,并建立所有巡检点的巡检项目及巡检路线。在巡检时巡检人员携带网络巡更棒按计划巡检,读取巡更信息点,数据采集器会自动纪录下巡更信息点编码和读取的准确日期和时间。网络巡更棒内的信息通过无线巡更通信基座上传到管理电脑,并通过局域网或广域网自动汇总到系统管理平台。由系统管理平台统计,并生成统计分析报表,通过巡检到位报表了解巡检人员的巡检项目内容和巡检到位情况;通过巡检项目

等数据类报表可掌握、分析巡检区域安全情况，并进行隐患排查。如巡检人员在巡检过程中发现安全隐患，巡检人员可立即出发报警按钮进行报警。

明亮厨房系统，视频监控覆盖烹饪间、洗消间、备餐间、仓库等关键环节的画面，接受师生、家长和执法部门监督；实现厨房各区域的环境监督，工作人员着装规范、操作规范监控；食材的清洗、烹饪、装盘等全过程追溯。

（三）安全需求分析

1、系统安全需求

满足国家和教育行业有关网络信息安全要求。

2、数据资源安全需求

满足国家和教育行业有关网络信息安全要求。

（四）几点重要说明

无。

三、项目实施管理要求

1、实施计划

本项目要求 30 个工作日内安装调试完毕，不少于 60 个日历日试运行，投标人按照要求给出相应的实施计划。

2、组织管理

本项目是一个集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等多基础可运行的完整系统，项目建设也是一个系统性的工程。为了保证系统能够稳步建设，达到预期效果，必须科学、合理、有效地组织与管理工程建设，项目组织机构的建设和人员的选择配置至关重要。要求投标人根据系统的特点和要求，制定详细的人员配置方案。

四、系统运行维护要求

（1）系统功能

运行维护系统主要是对系统硬件进行日常的维护和升级，保证相关设备能够稳定的运行。

（2）维护内容

对前、后端设备等的维护

1) 前端部分：摄像机等是否正常运行，敷设面是否合理。

2) 后端设备：主机箱是否清洁直接关系到主机使用寿命。

3) 安全状况：检查设备上螺丝等是否牢固、线路是够松动、老化等。

五、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要求

1、技术支持

免费保修期：对整套系统提供不少于为 1 年的保修期；

维修响应速度：在保修期内发生故障时，1 小时响应，接到故障电话 4 小时内到达现场，故障响应时间 1 小时，一般故障恢复时间 4 小时，紧急故障恢复时间 2 小时；提供 7*24 小时热线电话，节

假日照常上班；如果 8 小时内不能修复，提供同等档次备用设备。

2、技术培训

培训时间：项目验收合格后。

培训对象：系统使用人员和管理人员。

培训次数：培训次数不少于 2 次。

3、售后服务

1) 系统终验合格后进入系统质量保证期，自双方代表在系统终验合格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不少于为 1 年。

2) 系统质量保证期内，系统运行过程中如果出现技术故障，投标人应保证在最快的时间内解决问题，恢复正常运行。

3) 在投标文件中，中标商必须明确售后服务方案和故障响应时间。

六、交货及验收要求

1、交付要求

1) 交付期

本项目要求 30 个工作日内安装调试完毕，不少于 60 个日历日试运行。

2) 交货、安装及验收地点

用户指定。

3) 成果提供形式

设备正常使用。

2、验收要求

1) 硬件设备检验

硬件产品到货后，中标单位和甲方依据合同清单共同进行开箱检查，如出现损坏、数量不全、或非新产品、产品不符等问题时，甲方有权要求退换货。

2) 软件系统验收

软件产品部署完成后，中标单位和甲方依据合同参数共同进行软件功能验收，如出功能缺失或是不符等问题时，中标单位必须整改到位。

3) 验收形式

验收过程分为初验、试运行、终验三步。

安装调试完成后进行初验，初验合格进入试运行，试运行时间不少于 60 日历日，试运行无问题，乙方向甲方申请终验。

3、版权要求

本项目所有版权归招标人所有。

七、合同付款方式

1. 双方签订合同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

2. 初验合格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
3. 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5%。
4. 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设备运转正常且财政拨款到位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

第一包：安防监控建设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半球摄像机	具有不低于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 # 内置 GPU 芯片。（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内置红外与白光补光灯。（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支持白光报警功能，当报警产生时，可触发联动白光闪烁。（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最低照度彩色：0.001 lx，灰度等级不小于 11 级。 白光补光距离不小于 15 米。 需支持双码流技术，主码流最高 2688x1520@25fps，子码流 704x576@25fps。 在 2688x1520 @ 30fps 下，清晰度不小于 1500TVL。 支持 H.264、H.265 视频编码格式，且具有 High Profile 编码能力。需支持 DC12V/POE 供电。	台	153
2	枪型摄像机	具有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 # 内置 GPU 芯片。（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内置麦克风和喇叭。（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内置红外与白光补光灯。 # 支持白光报警功能，当报警产生时，可触发联动声音警报和白光闪烁。（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最低照度彩色：0.001 lx，黑白：0.0001 lx，最大亮度鉴别等级（灰度等级）不小于 11 级。 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 100 米。 需支持双码流技术，主码流最高 2560x1440@25fps，子码流 640x480@25fps。 在 2560x1440 @ 25fps 下，清晰度不小于 1400TVL。支持 H.264、H.265、MJPEG 视频编码格式，其中 H.264 支持 Baseline/Main/High Profile。 信噪比不小于 62dB。 不低于 IP67 防尘防水等级。 需支持 DC12V 供电，且在不小于 DC12V±30% 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	台	41
3	球型摄像机	# 视频输出支持 1920×1080@25fps，分辨力不小于 1100TVL，红外距离不低于 350 米（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支持 23 倍光学变焦 # 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 0.0005Lux，黑白 0.0001Lux（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支持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 550°/S，垂直速度不小于 120°/S，云台定位精度小于等于 0.1° 水平旋转范围为 360° 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 -20°~90° 支持不少于 300 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不小于 8 条巡航路径，支持不小于 4 条模式路径设置，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可实现 RS485 接口优先或 RJ45 网络接口优先控制功能	台	3

		# 信噪比$\geq 61\text{dB}$, 网络延时不大于 100ms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动态范围不小于 106dB, 照度适应范围不小于 138dB, 宽动态能力综合得分不小于 135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支持智能红外、透雾、强光抑制、电子防抖、数字降噪、防红外过曝功能 支持区域遮盖功能, 支持设置不少于 24 个不规则四边形区域, 可设置不同颜色; 支持 3D 定位、断电记忆功能; 支持 IP 地址访问控制功能, 支持定时抓拍或报警联动抓拍上传 ftp 功能 球机应具备本机存储功能, 支持 SD 卡热插拔, 最大支持 256GB 支持采用 H. 265、H. 264 视频编码标准, H. 264 编码支持 Baseline/Main/HighProfile, 音频编码支持 G. 711ulaw/G. 711alaw/G. 726/G. 722.1 支持三码流同时输出, 主码流、第三码流同时支持 1920$\times$1200@60fps, 1920$\times$1080@60fps 支持 GB28181 协议, 支持标准 Onvif 协议 支持区域入侵、越界入侵、徘徊、物品移除、物品遗留、人员聚集、停车, 并联动报警 具备较好的防护性能环境适应性, 支持 IP67, 8kV 防浪涌, 工作温度范围可达 -45°C~70°C 电压在 AC24V$\pm$30%或 DC24V$\pm$30%范围内变化时, 设备可正常工作		
4	枪型摄像机支架	配用枪型摄像机, 壁装支架/白色/铝合金	个	41
5	球型摄像机支架	配用球型摄像机, 壁装支架/白色/铝合金	个	3
6	半球摄像机支架	配用半球摄像机, 壁装/白色/铝合金	个	132
7	POE 交换机	24 个 10/100/1000Base-T 自适应以太网端口 2 个千兆 SFP 口	台	17
8	● 管理平台软件 (核心产品)	1、软件功能: 1) 地图展示设备信息, 报警状态, 预警统计。 2) 对设备进行维护, 报警规则设置, 录像功能设置。 3) 周界预警: 监测是否有跨区域、翻墙等行为, 监测到后报警并将报警视频推送到视频墙, 并将消息发送到负责人手机 APP 端。 4) 周界报警记录查询: 根据条件检索出报警相关的记录, 包括: 图片、视频, 文字描述记录。 5) 行为预警: 针对布控区域检测是否有未靠右行、是否有人拥挤情况, 发生报警后联动网络音箱进行广播报警。 6) 行为预警记录查询: 根据条件检索出相关的记录, 包括: 图片、视频, 文字描述记录。 7) 语音交互检索: 解析语音输入内容, 根据语音内容进行语义检索。 8) 视频特征检索: 根据检索条件检索出所有满足特征的设备数据。 9) 系统管理: 数据字典管理、配置管理、日志管理、权限管理。 10) 用户信息管理 11) 统计分析 2、移动端功能: 1) 设备地图 2) 报警记录查询 3) 报警消息推送, 消息记录包括: 文字、现场实现视频, 视频点播回放。 4) 报警统计 #提供管理平台软件界面需满足以上功能并逐一标注说明。	套	1
9	内存条	DDR4 26R 32G	根	1
10	万兆网卡	BLD E10GI2-82599, 双口 10G SFP+网卡	块	1
11	光模块	光模块-SFP-GE-单模模块-(1310nm, 10km, LC)	个	34

12	光电模块	SFP#43;万兆模块(1310nm, 10km, LC)	个	10
13	核心交换机板卡	8 个万兆光口	个	1
14	万兆光模块	SFP 万兆多模光模块	个	6
15	解码器	内置 6 组 24 个风扇，可自动调整转速 可通 过网络与 NTP 服务器进行校时 支持将选定的视频输入切换到选定的视频输出，画面切换时不出现黑屏 支持将一组视频信号按设定顺序在选定的视频输出上逐一显示，可支持多组轮巡同步切换。 输入分辨率支持 704×576、704×480、960×576、960×480、1024×768、1280×720、1280×1024、1280×800、1280×960、1366×768、1440×900、1400×1050、1680×1050、1920×1080、1600×1200、1920×1200 # 可设置视频码率为 128Kbps~16384Kbps（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解码板输出支持 H. 265、H. 264、MJPEG 格式（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最大支持解码 7680X 4320、25fps 的视频图像（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单块输出板卡具备 8 路 4096×2160 或 10 路 3072×2048 或 10 路 2592×2048 或 20 路 2048×1536 或 32 路 1920×1080 或 64 路 1280×720 的视频解码能力 支持“主动解码”和“被动解码” 支持计算机桌面解码输出显示，可通过网络把远端计算机桌面的整屏投影输出显示 # 支持对电视墙进行回显功能，每个电视墙都支持独立回显，回显内容和大屏内容同步，每路录屏图像支持编码存储。（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可对解码通道选择设置最短延时、实时性好、均衡、流畅性较好、流畅性好等 5 种解码延时 支持 1/4/6/8/9/16 画面分割显示 可将同一视频内容拖动到多个拼接大屏上漫游显示	台	2
16	监控存储主机	服务器配置：≥1 颗 64 位多核处理器，≥4GB 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256GB，内置 SSD 固态硬盘（可以扩展到 4 个 SSD 作为缓存盘），配置≥3 个风扇，支持风扇热插拔冗余温控调速风扇。 # 标配≥2 个千兆网口，可增扩≥6 个千兆网口，或可增扩≥4 个万兆网口或≥6 个 HDMI 接口或≥4 个 SAS3.0 接口；支持≥12 级扩展柜级联扩展；可支持 12GBSAS 扩展口（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可接入 2T/3T/4T/6T/8T/10T/12T/14T/16T/18T/20T SATA/SAS 硬盘；	台	3

		支持 NL-SAS 硬盘、HDD 硬盘、SSD 硬盘、氦气硬盘、空气硬盘； 支持 CMR 或 SMR 硬盘； 支持硬盘交错/分时启动，节省功耗。（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支持 SATA 和 SAS 混插，支持不同品牌（希捷、西数、东芝、海康威视）的硬盘混插； 支持不同大小的硬盘混合使用，可显示硬盘的总容量（各个硬盘容量之和） 支持视音频、图片、智能数据流进行混合直存，无须存储服务器和图片服务器的参与，平台服务器宕机时，存储业务正常； 当开启智能录像时，设备可根据前端接入路数、存储周期、码率等参数，自动选择 N+M 冗余级别较高的数据保护方式。 # 可在操作界面查看数据重构状态，设备的磁盘或节点离线并重新插回后，可在界面显示离线磁盘或节点的数据重构过程，离线前数据不丢失（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支持 HLS 协议，客户端可以进行全帧索引回放，并支持客户端下载视频文件。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当侦测到人脸时，可进行人脸大图、小图抓拍、视频录像，并触发报警联动录像、抓拍图片、弹出报警画面、发送语音提示、上传中心、蜂鸣报警以及日志		
17	硬盘	硬盘类型：企业级硬盘 容量：6TB 接口：SATA 接口转速：7200rpm 缓存：256MB	个	72
18	导轨	定制	对	4
19	托盘组件	配件	套	1
20	汇聚交换机	24 口光口交换机 756Gbps 222Mpps24 个 SFP 端口（其中 8 个 combo 口）端口，4 个万兆 SFP+口 1 个 RJ-45 Console 口，1 个 Micro USB Console 口（不能同时工作，Micro USB 优先） 支持 OpenFlow 1.3 标准 支持多控制器（EQUAL 模式、主备模式） 支持多表流水线 支持 Group table 支持 Mete 支持 VXLAN 二层交换 支持 VXLAN 路由交换 支持 VXLAN 网关 支持 OpenFlow+Netconf 的 VxLAN 集中式控制平面 支持 IEEE802.3x 流量控制（全双工） 支持基于端口速率百分比的风暴抑制 支持基于 PPS 的风暴抑制 支持基于 bps 的风暴抑制 支持最大帧长为 10000 支持 STP/RSTP/MSTP	台	2

		支持 SmartLink 支持 RRPP, ERPS 支持 IRF2 智能弹性架构 支持分布式设备管理, 分布式链路聚合, 分布式弹性路由 支持通过标准以太网接口等方式进行堆叠 支持本地堆叠和远程堆叠 最大堆叠 9 台		
21	拼接屏 支架	定制	套	13
22	导轨	电池包配套导轨	个	4
23	拼接屏 单元	尺寸 ≥ 46 英寸; 物理拼缝 $\leq 3.5\text{mm}$; 亮度 $\geq 500\text{ cd/m}^2$; 对比度 $\geq 4000:1$; 分辨率不小于 1920*1080; 视频输入接口至少具备 1 个 DVI 接口, 2 个 HDMI 接口, 1 个 VGA 接口 设备具备唯一 ID 设置, 内置拼接处理引擎, 配合环通接口, 无需外设可实现自动拼接功能, 系统最高可支持 120 块屏拼接显示 #设备支持被 CS 客户端集中管理, 支持多级用户权限管理、支持多场景模式管理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设备具备自动、16:9、4:3 三种图像缩放显示模式 设备具备色彩诊断能力, 并能对色彩进行自动修正 设备具备图像处理器和拼接大屏一体化控制软件, 可以实现对外置处理器的所有功能的控制, 也可实现对拼接屏的菜单、信源、拼接模式、矩阵控制等所有功能的控制, 解决了两套系统软件切换使用的操作不便性 自动化实现不同规格以及不同规模拼接墙的拼缝补偿, 从而提高拼缝补偿效率 #液晶拼接显示单元的色彩还原准确性指标 $\Delta E \leq 0.9$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设备连续运行 3000 小时, 背光 LED 光衰$\leq 0.3\%$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0. 设备包装通过包装运输冲击测试, 符合 GB/T 2423.5-1995 标准, 试验条件: 半正弦波 11ms, 25g, 3 次/轴向, 共三轴向 设备通过交变湿热测试, 符合 GB/T 2423.4-2008 标准, 测试条件: +25 ~ +55℃, 95%RH, 高温点停留 9h, 常温点停留 9h, 温度变化时间为 3h, 1 个循环, 共 24h 设备具备防止长时间运行造成的极化现象 #设备支持自动调校功能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台	13
24	板卡	采用嵌入式架构, 专用 Linux 系统, 使用 DSP 解码。为了设备稳定可靠运行, 不得采用工控机或者 PC 机的 X86 架构。 具有 16 个 HDMI 输出接口、1 个 VGA 输入接口、1 个 DVI 输入接口、2 个 USB 口、1 个语音对讲输入、1 个语音对讲输出、16 个音频输出、8 个报警输入、8 个报警输出、1 个 RS485 接口、8 个 CVBS 输出接口 (通过转接头实现)、1 个 RS232 接口, 2 个千兆网口、2 个光口。样机采用 AC220V 电源供电。 具有 1 个电源指示灯、1 个 VGA 信号接入指示灯和 1 个 DVI 信号接入指示灯 #支持通过 IE 浏览器进行网络模式设置, 包括设置为流畅性优先/实时性优先。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可通过设备抓屏软件, 将远程电脑桌面实时解码上墙显示, 画面帧率可达 30fps。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导入和导出设备配置参数。	台	1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设置 HDMI 接口输出分辨率为 3840*2160 (30Hz、1920*1080 (50Hz)、1920*1080 (60Hz))、1680*1050 (60Hz)、1600*1200 (60Hz)、1280*1024 (60Hz)、1280*720 (60Hz)、1280*720 (50Hz)、1024*768 (60Hz)。(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支持 1、2、4、6、8、9、10、12、16、25、36 画面分割显示;支持平均分割;支持分割线开启/关闭设置,支持底色设置功能。(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支持通过客户端软件将 1 路输入视频图像发送至多个输出接口拼接显示,支持 1x2、1x3、1x4、1x5、1x6、1x7、1x8、1x9、1x10、1x11、1x12、1x13、1x14、1x15、1x16、2x1、2x2、2x3、2x4、2x5、2x6、2x7、2x8、3x1、3x2、3x3、3x4、3x5、4x1、4x2、4x3、4x4、5x1、5x2、5x3、6x1、6x2、7x1、7x2、8x1、8x2、9x1、10x1、11x1、12x1、13x1、14x1、15x1、16x1 的拼接显示(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支持客户端软件设置底色,当无解码画面时,设置输出显示该底色。		
25	机柜	42U	台	5
26	机柜底座	定制	个	5
27	路由器	3GE+1SFP 支持 Ethernet、Ethernet II、VLAN, 802.3x、802.1p、802.1Q、802.1x、STP (802.1D)、RSTP (802.1w)、MSTP (802.1s)、PPP、PPPoE Client、PPPoE Server、HDLC、FR、DDR、Modem、ISDN 等 支持 TCP、UDP、IP Option、IP Unnumber 支持策略路由、Netstream、sFlow 等 支持 ECMP 支持 UCMP 支持 Ping、Trace、ICMP、DHCP Server、DHCP Relay、DHCP Client、DHCP Snooping、DNS client、DNS Proxy、DDNS、UDP Helper、NTP、SNTP、HQoS 等 静态路由 动态路由协议: RIPv1/v2、OSPFv2、BGP、IS-IS 路由迭代 路由策略 组播路由协议: IGMPV1/V2/V3、PIM-DM、PIM-SM、MBGP、MSDP 支持 IPv6 ND、IPv6 PMTU、IPv6 FIB、IPv6 ACL、NAT-PT、IPv6 隧道、6PE、DS-LITE IPv6 隧道技术: 手工隧道、自动隧道、GRE 隧道、6to4、ISATAP 静态路由 动态路由协议: RIPng、OSPFv3、IS-ISv6、BGP4+ IPv6 组播协议: MLD V1/V2、PIM-DM、PIM-SM 支持 LR、Port-Based Mirroring、Port Trust Mode、Port Priority 等 支持 CAR (Committed Access Rate) 支持 FIFO、WFQ、CBQ、HQOS 等 支持 GTS (Generic Traffic Shaping)	台	1
28	软件扩容	视频授权	路	220
29	感应式巡更点	读卡距离不小于 60mm, 灵敏度高;	个	80
30	网络巡更棒	超低功耗设计, 电池寿命可以连续读卡 40 万次; 一体胶胆, 密封方式、防震、抗人为故意破坏; 智能 5 秒自检功能, 带电池更换记录、事件出错记录等; 标准 USB 通讯, 彻底解决同类产品接触焊点故障率高、怕静电电击; 金属外壳, 坚固耐用, 免维护设计;	个	6

31	无线巡更通信基座	集成电路芯片密封在不锈钢壳中，防水、防震、防腐，坚固耐用、无源器件，靠巡检器或采集	个	6
32	人员点	水滴状、带金属挂环	个	20
33	网络版软件	网页查询、随时随地上网查看记录、报表打印	套	1
34	测温摄像机	支持 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 支持 2 路报警输入，2 路报警输出 支持 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 外壳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7 电源电压在 DC12V±20%范围内变化时，能正常工作 支持 SD 卡热拔插，可支持不小于 512G BSD 卡 具有双向语音对讲和单向语音广播功能 最低可用照度，0.01lx（彩色）；0.001lx（黑白） 热成像图像尺寸（1920×1080、1280×720、704×576、640×512、384×288、352×288、320×240、256×192、160×120、120×90） 主码流及子码流帧率：支持 50 帧/秒 在 IE 浏览器下，可通过单 IP 同时浏览可见光和热成像视频 能进行黑白名单设置控制访问的 IP 地址和 MAC 地址 在 IE 浏览器下，具有数字降噪设置 具有支持图像细节增强功能、强光抑制 # 热成像视频图像支持白热、黑热、融合、彩虹、融合 2、铁红、深褐色、冰火、雨、红热、绿热、深蓝、聚变、琥珀、春夏秋冬等模式 在 IE 浏览器下，具有 SVC 设置选项 点测温、线测温、区域测温中存在高于或者低于报警或预报警温度时，可在客户端显示不同的报警颜色进行报警提示，联动报警输出并发送邮件，联动录像及联动抓拍 可对热成像视频图像监视画面上最高探测温度和最低探测温度的目标进行跟踪和标注 可将热成像视频图像和可见光视频图像进行融合预览，并在可见光视频图像上相同比例位置处叠加热成像测温信息 可通过 IE 浏览器设置温度信息的字体大小、及点、线、区域的颜色 支持测温屏蔽区域设置功能，对设置的区域不进行测温 设备支持高温报警功能，当监控画面中目标温度超过设定阈值时，人脸框及温度示数呈现红色、并给出语音提示，可设置报警白光闪烁，报警温度阈值可设置	台	7
35	测温黑体	参考尺寸：120 mm x 120 mm x 175 mm 辐射面尺寸：Φ70mm 温度分辨率：0.1℃ 温度精度：±0.1℃ 环温：+5.0℃~50℃ 稳定性：±0.08℃/10min 有效发射率：0.97±0.02 功率：20W 工作温度：0℃~35℃安装方式：安装在水平桌面 或带 1-1/4-20UNC 接口三脚架 或 1-1/4-20UNC 接口吊装	台	7
36	摄像机	具有不低于 2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 # 内置 GPU 芯片。（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内置红外与白光补光灯。（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支持白光报警功能，当报警产生时，可触发联动白光闪烁。（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x，最大亮度鉴别等级（灰度等级）不小于 11 级。（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台	10

		白光补光距离不小于 15 米。 需支持双码流技术，主码流最高 1920x1080@25fps，子码流 704x576@25fps。在 1920x1080 @ 30fps 下，清晰度不小于 1100TVL。 支持 H. 264、H. 265 视频编码格式，且具有 High Profile 编码能力 需具备区域入侵检测、越界检测、进入区域、离开区域等功能。 需支持 DC12V/POE 供电。 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 H. 265 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 80%。		
37	解码器	采用嵌入式架构，专用 Linux 系统，使用 DSP 解码。为了设备稳定可靠运行，不得采用工控机或者 PC 机的 X86 架构。 具有 4 个 HDMI 输出接口、1 个 HDMI 输入接口、1 个 DVI 输入接口、1 个 USB 口、4 个音频输出、1 个 RS485 接口、2 个 CVBS 输出接口（通过转接头实现）、1 个 RJ45 网络接口。样机采用 AC220V 电源供电。 #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导入和导出设备配置参数。（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设置 HDMI 接口输出分辨率为 3840*2160(30Hz)、1920*1080(50Hz)、1920*1080(60Hz)、1680*1050(60Hz)、1600*1200(60Hz)、1280*1024(60Hz)、1280*720(60Hz)、1280*720(50Hz)、1024*768(60Hz)。 # 支持 1、2、4、6、8、9、10、12、16、25、36 画面分割显示；支持平均分割；支持分割线开启/关闭设置，支持底色设置功能。（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支持通过客户端软件将 1 路输入视频图像发送至多个输出接口拼接显示，支持 1x2、1x3、1x4、2x1、2x2、3x1、4x1 的拼接显示。（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支持客户端软件设置底色，当无解码画面时，设置输出显示该底色。（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台	1
38	六类非屏蔽网线	6 类 4 对非屏蔽双绞线(23AWG)	米	21000
39	电源线	RVV2*1	米	2000
40	理线器	24 口理线器	个	31
41	配管	20mm*1.6mm*4m KBG	米	2100
42	4 口终端盒	4 口 SC	个	1
43	12 口终端盒	12 口 SC	个	3
44	48 口终端盒	48 口 SC	个	1
45	光纤法兰	SC-SC	件	88
46	光纤尾纤	SC/3M	条	88
47	光跳线	SC-LC/3M	条	68
48	光跳线	万兆 LC-LC/5M	条	12
49	PDU 电源	8 孔位 10A	个	10

50	空气开关	2P25A	个	2
51	空气开关	1P+N 10A	个	6
52	空气开关	1P+N 25A	个	2
53	水晶头	RJ45	盒	7
54	音响	R10U 2.0 声道	个	1
55	漏电保护器	1P+N16A	个	13
56	导轨	4.5*50	个	1
57	设备箱	500*600*200	台	9
58	HDMI线	10 米	条	12
59	包塑金属软管	加厚 ϕ 20mm	米	600
60	轧带	4.0*250mm 大号扎带理线带	包	5
61	标签打印机	线缆标签机	台	1
62	标签纸	通信机房线缆标签纸 P 型 激光打印	卷	3
63	配线架	24 口六类配线架	个	9
64	光纤	8 芯单模光纤	米	3000
65	电源线	RVV3*2.5	米	3000
66	插线板	3 孔 6 位	个	7
67	电池柜	国标 BV16mm ² 含冷压线接头热速管等辅料	台	2
68	电池连接线缆	电池柜承重底座, 优质角钢	根	32
69	胶体蓄电池	12V120AH 不间断电源 胶体电池	只	32
70	系统集成		项	1

第二包:

一、项目概述

(一) 项目背景

近年来, 海淀区大力推动教育信息化建设工作开展, 取得较大成效, 教育管理和教育教学的信息化和网络化程度不断提高。学校的信息化建设工作应以《海淀区智慧教育中长期发展规划(2014-2020 年)》为指导, 以提高教育信息化应用效益, 全面推动教育发展为目的, 通盘考虑硬件、应用软件、资源、教师培训、网络管理体系等要素, 发挥教育信息化在教育管理和教育教学实践的重要作用, 努力建设高度信息化、全面网络化、数据标准化、管理规范、技术先进性、深度整合与共享的教育信息化应用体系, 使教育信息化更好地为教育改革与创新服务。

(二) 信息化现状

学校原有一个室外操场, 现八里庄小学在我校借址教学, 为扩展学生活动区域, 现将西南门外空地征收, 作为操场使用; 原有室外操场为刚刚建成, 未部署广播设备, 需与新征收操场共同建设

定向广播。

另外考虑到我校与八里庄小学作息时间及管理模式存在差异，现有 IP 广播、门禁、电话及网络系统无法将借用区域独立控制管理。学校现有计算机教室不足以供我校及八里庄小学信息技术教学使用。另外由于本次借址教学，占用了我校原有的阅读课教室，我校阅读课无法正常进行。

（三）业务需求分析

为了满足校内师生的日常办公和教育教学需要及教研需求，该项目建设完成后需满足如下需求：

1、IP 广播系统

由于八里庄小学在我校借址教学，双方作息时间及管理方式不同，需在借用区域重新部署一套 IP 广播系统，使八里庄小学可独立管理 IP 广播，满足教学信息的传播、校园上下课铃声的播放、多媒体校园广播的需求，实现统一打铃、分年级打铃、背景音乐、日常广播、英语听力考试的统一管理。

2、操场定向广播系统

根据学校操场场地大小、形状不同，设计出合适的声场覆盖，避免声音外泄导致扰民。采用定压音频广播系统，也可采用经过电脑控制的无线联动组网信息传输系统。

3、门禁无线升级改造

门禁管理系统主要管理办公室、专业教室的人员出入，门禁管理系统要对系统所有刷卡记录进行记录，可根据不同权限进行查询，可根据不同需求提供条件查询，并可生成分类报表，为行政管理部门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无线网络能够全面覆盖整个教学楼，无死角，具有密码认证、身份证认证等认证功能。

IP 电话可以实现校区免费通话、具有自动总机、电话会议、录音功能、多级权限管理、呼叫转移、呼叫等待、三方通话、呼叫代接、呼叫驻留、语音邮件、呼叫权限、免打扰、一号通、黑名单功能。

4、计算机教室

通过计算机教室设备教学使学生获得基本的计算机知识，完成计算机教学课程。计算机教室设备配置保证每个在计算机教室上课的学生一台计算机，老师一台独立教学计算机，每个计算机教室搭建独立的局域网络，可实现师生互动教学功能。

5、阅读课教室

在阅读课教室建设扩声系统，满足学生、教师练习、排练、授课时播放伴奏的需求。

（四）建设规模

（1）IP 广播系统

中控室包含广播主机及配套软件，用于直播、广播使用的会议麦克风和桌面话筒，前置放大器，监听音箱，统一管理设备电源配置的时序电源控制器等设备，满足不同需求的广播控制。

教室部分：用于班级使用的 IP 音箱 20 套。

楼道部分：安装在楼道、公共区域使用的音箱 15 套。

（2）操场定向广播系统

在操场和南操场分别部署一套定向广播系统，其中操场 10 台、南操场 14 台，可分别管理。

（3）门禁无线等升级改造

此次建设门禁控制器 12 套，采用外部刷卡内部开门按钮模式。

在老楼新增 5 个无线 AP 点位，新增点位纳入学校原有无无线网络系统，交换机布置于信息机房中；新增 1 数字程控语音网关，用于教职工互联互通。

新增 1 套 2 控 16 远程数字 KVM 切换器，用于远程控制机房设备。

（4）计算机教室

建设 1 间计算机教室，包括台式计算机 49 台和教室布线等基础环境建设。

（5）阅读课教室

阅读课教室配置一套完整的音视频设备，可满足常规的教学和阅读课扩声使用。

二、项目需求描述

（一）现有基础软件环境

学校现有基础软件包含门禁系统软件，IP 广播系统软件。

（二）本期项目建设任务

针对学校现有信息化系统及设备现状分析，充分考虑应用系统，依靠先进的设备和科学的管理，利用行业最新技术，将计算机技术、数字监控技术、通讯与信息处理技术等先进技术相结合，应用适度超前的先进、适用、优化集成的成套技术体系和成熟的设备体系，为学校提供一套人性化、安全、舒适、方便、快捷、开放的环境，最终实现校园技术科学性和信息化相结合的目标。

本次建设内容主要有：IP 广播系统、操场定向广播系统、门禁无线升级改造、计算机教室、阅读课教室、弱电安防设备完善升级等，满足学校校园安全、学习教研和管理要求，为学生和教职员工提供良好的教育教学环境。

本期项目在前期的信息化成果之上，继续完善教学基础设施，以满足学校现有信息化使用需要。

（三）安全需求

随着网络安全形势的不断发展，对信息化项目的安全需求也越来越高，需要在项目集成和运维过程中，注意网络安全问题。

三、项目实施管理要求

1、实施计划

投标商需提供详细的项目施工组织计划，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各专业详细的施工流程方案及与技术措施、施工进度计划与工期保证措施、项目组成员与劳动力安排计划、质量目标、安全环保措施、系统测试与验收方案、售后服务承诺及详细方案、培训计划等等。

2、组织管理

投标商要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相应的详细人员配置方案，人员配置方案内容要真实、具体，明确人员责任及要求；#并且投标商需提供项目经理专职证明承诺函，在项目进行期间不得兼顾其它项目，以免影响本项目进行。

四、系统运行维护要求

（1）系统功能

运行维护系统主要是对系统硬件进行日常的维护和升级，保证相关设备能够稳定的运行。

（2）运维要求

投标公司至少提供三年的免费上门技术服务、三年设备免费保修服务

五、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要求

1、技术支持

中标公司应提供以下技术服务方式：

电话支持：指定技术人员将通过电话进行技术支持，协助和指导客户方的技术人员确定故障原因，找出解决办法。

远程支持：当电话支持不足以解决问题或故障情况比较复杂时，技术人员将在客户方技术人员的协助下，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登录进入客户方的局域网。技术人员在客户方技术人员的协助下确定故障原因，找出解决办法。

现场支持：当电话支持和远程支持都不足以解决问题，确需技术人员到现场时，公司将指派技术人员携带备件到达用户现场排除故障。

技术支持服务响应时间 $\leq$ 2 小时，现场服务要求在 4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

2、技术培训

1) 培训时间要求：不少于 10 课时，每课时不低于 2 小时。

2) 培训人员要求：每次培训不少于 2 名技术工程师。

3) 培训方式要求：现场培训

4) 培训地点要求：用户单位

3、售后服务

（1）系统终验合格后进入系统质量保证期，自本项目承建方、监理方、建设方和海淀区智慧办四方验收单盖章生效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3 年。

（2）系统质量保证期内，系统运行过程中如果出现技术故障，中标人应保证在最快的时间内解决问题，恢复正常运行。

（3）在投标文件中，投标商需给出明确的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和问题响应时间。

六、交货及验收要求

1、交付要求

（1）交付期：本项目需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建设。

(2) 交付、安装及验收地点：用户指定。

2、验收要求

1) 硬件设备检验：

硬件设备产品到货后，中标单位和招标单位共同进行开箱检查，出现损坏、数量不全、产品不符等问题时，招标单位有权要求退换货。

2) 验收形式：

项目验收分为初验、试运行、终验三个阶段。

初验：中标人施工完成后，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向监理方提出初验请求，监理方和建设方沟通后在 5 个工作日内确认初验日期（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初验由承建方、监理方、建设方组织专家进行三方验收。

试运行：初验合格后，项目整体进行试运行，为期不少于二个月。

终验：试运行通过后，中标人应 3 个工作日内向监理方提出终验请求，监理方和建设方沟通后，上报海淀区智慧办，并在 5 个工作日内确认终验日期（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终验由承建方、监理方、建设方和海淀区智慧办组织专家进行四方验收。

终验完成后，项目方可正式交付给建设方。

七、合同付款方式

1. 双方签订合同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2. 初验合格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

3. 项目尾款须依据区智慧教育办公室出具的项目最终验收报告支付；最终每笔支付金额以区财政拨付额为准。

4. 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在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按时足额支付采购资金；

5. 后续支付以甲方实际收到财政拨款金额和时间为准。卖方应对此有充分的知晓与理解，买方免除因拨款额度及时间造成的责任；

6. 鉴于本项目的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具体付款将按北京市海淀区财政局的有关规定及相关资金的实际到账金额和时间进行办理。

八、投标报价要求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开始评标的 2 个小时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二包 信息化建设

第一部分 货物及服务需求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IP 广播系统	项	1
2	操场定向广播系统	项	1
3	门禁无线升级改造	项	1
4	计算机教室	项	1
5	阅读课教室	项	1
6	系统集成	项	1

中标公司需完成本次项目所涉及的所有子系统的软件和硬件安装调试系统集成工作。本项目招标要求中标公司具有设备供货，集成安装调试以及售后服务等能力，安装调试过程需能够与原有系统无缝连接，并保证原有系统的不间断运行。投标公司至少提供三年的免费上门技术服务支持及三年设备免费保修服务。

第二部分 技术规格

以下标注“#”号条款为重要技术指标，作为评分的参考依据；

以下标注“●”为核心产品。

1.IP 广播系统

序号	名称	指标要求	单位	数量
一、教室端				
1	● IP 网络控制主机	1. 采用工控机机箱设计，具有 ≥ 17.3 英寸LED 液晶显示屏，支持触摸控制屏，支持 1920×1080 分辨率；服务器预装性能不低于 windows server 2008 或以上操作系统。 2. 具备抽拉式键盘设计；支持 1 路短路触发开机接口，用于实现定时驱动开机运行。 #3. 支持 $\geq 8 \times$ USB 接口、 $\geq 1 \times$ PS/2 接口、 $\geq 6 \times$ 串口接口、 ≥ 1 路 HDMI 和 ≥ 1 路 VGA 视频输出接口、 ≥ 2 路网口。（需提供接口图证明，并加盖厂家公章） 4. CPU 配置性能不低于四核/i7 处理器。 5. 支持录音存储功能，可在后台自定义设置录音文件保存路径。 #6、集成隔空播放无线技术。（需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并加盖厂家公章） #7、移动端 APP（手机或平板）软件，通过扫描二维码方式与网络广播服务器或	台	1

		广播系统管控电脑建立连接。支持移动端远程操控广播管理界面，可实现节目的播放、终端的管理、系统设置、音量调节等操作。移动端可对网络广播系统的电子地图进行批注，可通过广播服务器或广播系统管理电脑输出到液晶电视或大屏或投影等显示设备上，适应各类监控广播工程中进行可视化地指挥和管理。（需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并加盖厂家公章） #8、所投产品需具备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9、网络广播系统支持 IPv6、IPv4 网络协议（所投广播系统产品厂家须提供国家权威机构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基于 IPV6 的网络广播系统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10、为保证系统质量稳定性，所投设备厂家提供信用等级符合 GB/T23794-2015 标准的 AAA 级认证证书和 CAQI 全国质量稳定合格产品证书。（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11、需提供制造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和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厂家公章。		
2	数字化 IP 网络广播软件	1. 统一管理系统内所有音频终端，包括寻呼话筒、对讲终端、广播终端和消防接口设备，实时显示音频终端的 IP 地址、在线状态、任务状态、音量等运行状态。 2. 支撑各音频终端的运行，负责音频流传输管理，响应各音频终端播放请求和音频全双工交换，支持 B/S 架构，通过网页登陆可进行终端管理、用户管理、节目播放管理、音频文件管理、录音存贮、内部通讯调度处理等功能。 3. 管理节目库资源，为所有音频终端器提供定时播放和实时点播媒体服务，响应各终端的节目播放请求，为各音频工作站提供数据接口服务。 4. 提供全双工语音数据交换，响应各对讲终端的呼叫和通话请求，支持一键呼叫、一键对讲、一键求助、一键报警等通话模式，支持自动接听、手动接听，支持自定义接听提示音。 5. 支持多种呼叫策略，包括无响应转移、占线转移、关机转移，支持时间策略和转移策略自定义设置。支持设置对讲终端呼叫策略，可自定义通话时间 0-180S 或不受限，可选择是否自动接听，支持自定义选择来电铃声与等待铃声。 6. 支持终端短路输入联动触发，可任意设置联动触发方案和触发终端数量，触发方	套	1

		案包括短路输出、音乐播放、巡更警报等。 7. 编程定时任务，支持编程多套定时方案，支持选择任意终端和设置任意时间；支持定时任务执行测试、设置重复周期。支持定时任务多种音源选择（音乐播放、声卡采集、终端采集）。 8. 支持多套定时打铃方案同时启用，每套定时打铃方案支持多套任务同时进行，支持一键启用/停用所有方案。 9. 支持定时打铃功能，支持打铃方案克隆，任务执行与停止控制、定时任务禁用与启用功能。 #10. 支持定时巡更功能，支持自定义巡更任务的执行时间及重复周期，可自定义指示灯闪烁间隔时间 0-30s。（需提供配置界面截图，并加盖厂家公章） 11. 支持今日任务列表查看，轻松管理今日执行的所有定时任务信息和执行状态。 12. 日志记录系统运行状态，实时记录系统运行及终端工作状态，每次呼叫、通话和广播操作均有记录 #13. 支持对 8 路功率分区终端进行功率控制分区设置，通过 web 页面后台或分控客户端均可设置分区。（需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并加盖厂家公章） #14. 支持对终端设置时间显示配置，可设置 0-6 级别亮度值，可设置离线后不显示时间等模式。（需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并加盖厂家公章） #15. 支持对终端设置不同的灯光模式，可分别自定义设置红灯亮、红灯灭、绿灯/蓝灯亮、绿灯/蓝灯灭时间 0.1S-10S。（需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并加盖厂家公章） 16. 支持配置终端冻结时间，在终端被冻结期间禁止终端执行任务，适用于考试或休息等场景。 17. 支持广播、对讲、实时采集、终端监听进行录音；支持文本广播功能，可实现将文本转成语音，支持后台调整语速。 18. 支持后台换肤功能，可根据喜好自由切换皮肤主题。 19. 支持终端明细导出功能，支持通过表格方式导出当前系统终端的配置详情。支持批量修改定时任务的时间、执行终端。		
3	网络解码终端	1. 设备采用机柜式设计，自动实现卫星自动校时，使用地球同步卫星作为校时基准，与格林威治时间误差小于 0.1 秒。 #2. 液晶显示屏可显示时间；自动实现卫星自动校时，自适应全球时区，根据时区自动切换显示语音。（需提供国家认证认	台	1

		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并加盖厂家公章） #3. 支持与公共广播系统对接作为校时系统（需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并加盖厂家公章）。		
4	调谐器	1. 调频、调幅（AM/FM）立体声二波段接收可选，电台频率记忆存储不低于 90 个； 2. 电台频率自动搜索存储功能，且有断电记忆功能； 3. 采用石英锁相环路频率合成器式调谐回路技术； 4. 两组接收天线输入：AM 接收天线输入；FM 接收天线 75Ω 输入； 5. ≥1 路音频信号左右声道（L /R）输出； 6. 可通过面板按键或红外遥控器控制操作。	台	1
5	有线话筒	1. 换能方式：驻极体 2. 钟声提示：带钟声提示功能 3. 线材配备：10 米（卡农母头转 6.35 音频线） 4. 咪杆长度：420mm 5. 具备有灯环提示功能	台	1
6	前置放大器	1 具有≥5 路话筒（MIC）输入，≥3 路标准信号线路（AUX）输入，≥2 路紧急线路（EMC）输入； 2. MIC 5 具有最高优先、强行切入优先功能；MIC 5 和 EMC 最高优先权限功能可通过拨动开关交替选择； 3. 紧急输入线路具有二级优先，强行切入优先功能； 4. MIC1. 2. 3. 4. 5 和 2 路紧急输入（EMC）通道均附设有线路辅助输入接口功能； 5. 具有默音深度调节旋钮和 EMC 输入增益调节旋钮。	台	1
7	寻呼话筒	1. 采用话筒桌面式设计，带有 7 英寸显示屏，带触摸控制功能；显示屏自带数字键、功能键，支持通过触摸呼叫广播，支持呼叫分区及多个分区，呼叫全区广播；可支持 10 个按键自定义一键呼叫广播功能。 2. 内置 1 路网络硬件音频解码模块，具有 1 路 RJ45 网络接口，100Mbps 传输速率。 3. 支持监听任意终端功能，内置 2W 全频扬声器，实现双向通话和网络监听。 #4. 支持 1 路音频线路输入，支持采集播放功能；具有 1 路音频线路输出，可外接功率放大器。（需提供设备线路输入与输出接口佐证图，并加盖厂家公章） 5. 支持直接操作呼叫或对讲任意终端，支持通过话筒广播呼叫功能，广播延时低于 100 毫秒。	台	2

		6. 支持多种呼叫策略，包括无响应转移、占线转移、关机转移；自动接听、手动接听，支持自定义接听提示音，支持转移时间、无人接听时间、呼叫等待时间自定义。 7. 具有 1 个 3.5 耳机接口、1 路 3.5 话筒输入接口。 #8. 具有 1 路短路输出接口、1 路短路输入接口。（提供设备短路输入与输出接口佐证图，并加盖厂家公章） #9. 所投产品厂家须提供国家权威机构颁发的寻呼话筒软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且同时提供由软件测试报告（全套）资料，提供证书官网截图和有效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10. 为确保该项目所使用的产品为正规厂家提供，所投音频系统厂家须获得“音视频智能系统集成工程资质一级证书”及“CMMI3 软件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认定”证书。（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8	IP 报警采集器	1. 机柜式设计，拉丝铝合金面板。 2. 设备采用嵌入式计算机技术和 DSP 音频处理技术设计。 #3. 支持 16 路消防短路信号输入接口（需提供后台设置 16 路短路端口功能界面图佐证，并加盖厂家公章） 4. 面板支持一键取消任务。 5. 支持后台设置报警策略，可为每路短路信号输入端口配置报警策略，关联联动的终端及播放曲目等功能。 6. 标配网络接口，全速率连接最高可达 100M。 7. 短路接口：标准压线接线端子。	台	1
9	网络音箱	1. 内置 1 路网络硬件音频解码模块，具有 1 路 RJ45 网络接口，100Mbps 传输速率。 2. 支持 ≥ 1 路音频线路输入接口，具有独立的音量调节功能。 3. 设备集成有数字功放，功率 $\geq 2 \times 20W$，具有 1 个主音箱和 1 个副音箱。 #4. 设备内置有主备切换检测模块，在断网或断电的故障情况下，实现自动切换到 100V 定压备份通道，主备切换过程无卡顿、不掉字；在通网或通电情况下，恢复主通道。（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5. 设备内置 2.4G 无线音频模块，配备头戴式话筒，支持音量调节。 #6. 为确保该项目有五星级的售后服务和诚信保障，所投广播系统厂家须出具国家权威机构颁发的证明厂家售后服务符合	套	37

		五星级标准的“服务认证证书”和“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在两个证书上体现本项目所使用的公共广播字样。（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10	节目定时器	1. 机柜式设计，设有十路可编辑定时控制电源，最大用电量 2500W。 #2. 大屏幕液晶显示屏，图形化界面。可显示 10 路电源状态指示、日期、星期、时间、下一步程序的信息等。（需提供界面截图佐证此功能，并加盖厂家公章） 3. 具备≥1 路钟声输出接口，≥1 路报警短路信号输入接口。 4. 具备≥1 路触发控制短路信号输出接口，可触发报警器等设备。 5. 设有短路触发输出接口，可控制十六位电源时序器开关，扩展定时电源插座。 6. 支持将一星期内某一天的程序拷贝到其它的某一天或某几天。 7. 断电程序不丢失，来电自动恢复运行。 8. 可进行多步编程定时控制电源。	台	1
11	数字音频控制嵌入软件	1. 软件内嵌于终端设备，支撑设备各项基本功能的运行。 2. 支持定时开启和关闭电源的设备进行编程控制。 3. 支持受控于其他设备触发上电或断电。 4. 断电程序不丢失，来电自动恢复运行；	套	1
12	IP 无线话筒采集器	1. 终端主机采用机柜式设计；采用 UHF 双真分集接收，并采用 DPLL 数字锁相环多信道频率合成技术。 2. 提供共 600 个信道选择，真正分集式接收。 3. 带 8 级射频电平显示，8 级音频电平显示，频道菜单显示，静音显示；主机具有 LCD 液晶显示屏，支持显示信道号/工作频率。 #4. 主机具有平衡和非平衡两种选择输出端口。（需提供输出端口图佐证，并加盖厂家公章） 5. 无线话筒频率范围：640-690MHz、740-790MHz、807-830MHz；无线话筒使用距离可达 200 米， #6. 系统平台可预配置 20 组任务，可实现任意时间、任意数量终端、任意音量的任意音乐播放或实时呼叫；广播后台可预配置终端或分区广播喊话。（需提供符合此功能的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并加盖厂家公章） #7. 支持无线遥控功能，支持距离可达 800 米遥控（需提供符合此功能的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并加盖厂家公章）	台	1

		#8. 主手持话筒自带功能按键和 LED 显示屏，可对实现任务确认执行、暂停/恢复、停止、上一曲、下一曲、音量加、音量减操作。（需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并提供符合此功能的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9. 内置音频采集编码模块，音频采集延时小于 200ms 10. 带有两个手持话筒。		
13	IP 终端	1. 设备采用 19 英寸机架设计，带有≥ 3.4 英寸 LCD 显示屏。 2. 支持≥ 1 路线路输入和≥ 1 路话筒输入接口，可独立调节音量；支持高低音调节电位器控制。 3. 具有≥ 1 路 EMC 输入接口，具有最高优先级；具有≥ 1 路音频输出接口。 4. 具有 2 路三线制强切输出接口，无需强切电源。 #5. 支持 2 路电源输出插座，内置智能电源管理，无音乐或呼叫时，自动切断输出座电源，有信号时自动打开输出座电源。（需提供设备有 2 路电源输出电源插座证明图，并加盖厂家公章）	台	1
14	调音台	1. 支持≥ 4 路 Mic 输入兼容 4 路线路输入接口，话筒接口幻象电源：$+48V$，≥ 4 组立体线性输入。 2. 具有≥ 1 组立体声主输出、≥ 1 组辅助输出、≥ 1 组立体声监听输出、≥ 1 路耳机监听输出、≥ 1 组 CD/Tape 输出。 3. 每路单声道输入通道设有 3 段 EQ，设有峰值 LED 指示灯。 4. 内置 24 位 DSP 效果器，提供 100 种预设效果。	台	1
15	无线话筒	#1. 频率指标：470-510M 540-590M 640-690M 740-790M 807-830MHz 五段（要求满足或优于此性能），调制方式：宽带 FM，频道数目：500 个频道。（需出具满足该参数的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2. 配套有 1 台接收主机和 2 个无线手持话筒。 3. 采用 UHF 超高频段双真分集接收，并采用 PLL 锁相环多信道频率合成技术；V/A 显示屏在任何角度观察字体清晰同时显示信道号与工作频率。红外对频功能，能方便、快捷的使发射机与接收机频率同步，超强的抗干扰能力，能有效抑制由外部带来的噪音干扰及同频干扰。 #4. 带 8 级射频电平显示，8 级音频电平显示，频道菜单显示，静音显示；具有 SCAN 自动扫频功能，使用前按 SET 功能键自动	套	2

		找一个环境最干净的频点处停下来，此频率作为接收机的使用频率。（需出具满足该参数的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5. 平衡和非平衡两种选择输出端口，适应不同的设备连接需求。 6. 接收机指标：采用二次变频超外差的接收机方式，灵敏度：12dB μV (80dBs/N)，灵敏度调节范围：12-32dB μV，频率响应：80Hz-18KHz（$\pm$3dB）。 7. 发射机指标：音头采用动圈式麦克风 8. 输出功率：3mW~30mW。		
16	天线分配器	1. 可支持为4台一拖二真分集话筒自动选讯接收机的多频道系统共用一对天线和一个电源。 2. 频带范围：470-960MHz，输出/入增益+1.0dB(频段中心)，输出/入阻抗：50Ω，频宽：320MHz。	套	2
17	话筒天线	1. 宽频定向天线 680-960MHz；适用于 GSM, CDMA, WCDMA, WLAN, LTE 网络。 2. 水平面波源宽度：60°、垂直面波源宽度：50°。	套	1
18	纯后级功放	1. 采用 D 类数字功放技术，功率放大电路设计 2. 额定输出功率：$\geq$2000W 3. 具有管道式散热结构，内置自动温度控制风扇冷却系统。 4. 具有$\geq$1 通道 LINE 不平衡 TRS/XLR 高品质多功能输入接口，$\geq$1 通道 LINE 平衡 XLR 级联输出。 5. 内置 PFC 电路和软开关电源技术，开关机自动软启动控制。 6. 功放电路，零交越失真。 7. 内置智能削顶失真和过流压限系统，能保护扬声器单元。 8. 具有过温、过压、欠压、过流、短路多重智能检测保护系统。 9. 具有 2 种定阻和定压输出模式：4-16Ω/100V 可选择。	台	1
19	全天候大功率防水音柱	1. 额定功率(100V)：120W 2. 额定功率(70V)：60W 3. 灵敏度$\geq$94dB 4. 频率响应：110-15KHz 5. 防护等级不低于：IP66 6. 喇叭单元：6.5"×4+3"×1	只	10
20	IP 音频采集器	1. 采集设备支持将模拟音频采集编码成数字音频，具有 1 路 RJ45 网络接口，支持定时采播任务、临时采播任务功能。 2. 具有$\geq$2 组 RCA 音频输入接口，支持音量调节功能。	台	1

		#3. 采播任务支持 3 种采集音质可选，支持普通、中级、高级音质选择模式。（需提供设置 3 种采集音质界面图佐证，并加盖厂家公章）		
21	连接线	3.5（耳机插头）-双莲花（RCA）音频连接线	条	2
22	连接线	莲花（RCA）-莲花（RCA）音频连接线	条	4
23	连接线	莲花（RCA）-6.35 话筒插头音频连接线	条	4
24	连接线	6.35 话筒插头-6.35 话筒插头音频连接线	条	2
25	连接线	3.5（耳机插头）-双 6.35 话筒插头音频连接线	条	1
26	交换机	1、交换容量 $\geq 330G$ ，包转发率 $\geq 51Mpps$ 2、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 ≥ 24 ，固化 1G SFP 光接口 ≥ 4 个； 3、支持 IPV4/IPV6 静态路由，RIP、RIPng 4、支持 $\geq 4K$ 个 VLAN，支持 Voice VLAN，基于端口的 VLAN，基于 MAC 的 VLAN，基于协议的 VLAN；	台	2
27	光模块	SFP 接口，传输速率 $\geq 1Gb/s$ ，单模，波长： $\geq 1310nm$ ，传输距离 ≥ 10 公里	个	4
28	配线架	1、配线架端口：24 口，每端口独立安装，配置 24 个模块 2、安装方式：19 英寸机柜式安装 卡接线规范范围：23AWG 3、打线方式：T568 B 4、标签：自带明显数据或语音标签 工作温度范围：-10 至 75 度 5、标准：符合 TIA/EIA 568A、B 的标准	个	2
29	理线架	安装方式：19 英寸机柜式	个	2
30	机柜	采用 SPCC 优质冷扎钢板制作；根据采购人需求定制。	个	2
31	电源插排	国标， ≥ 2 位	个	37
32	音频线	3.5-双莲花音频线	条	20
33	网线	1、六类非屏蔽双绞线，线规：23AWG，铜芯线径 $\geq 0.58mm$ 2、线缆结构：带可靠的支撑架结构，该架构为十字龙骨结构 3、外皮：CM 级别，护套为紧护套	米	3700
34	网络跳线	1、类别：六类 2、规格要求：多股软跳线 3、芯数：8 芯 4、长度要求：2 米 5、强度要求：耐、抗强冲击，水晶头材料需采用 PC 料，采用灌胶工艺	条	48

		6、工作温度范围：-10 至 75 度		
35	水晶头	六类 RJ45 水晶头	盒	1
36	电源分线	RVV 软护套线，芯数 3，标称截面(mm ²)≥1.5；	米	370
37	电源主线	RVV 软护套线，芯数 3，标称截面(mm ²)≥2.5；	米	300
38	广播分线	RVV 软护套线，芯数 2，标称截面(mm ²)≥1.5；	米	100
39	广播主线	RVV 软护套线，芯数 2，标称截面(mm ²)≥2.5；	米	600
40	穿线管	规格：直径≥25mm，材质：热镀锌	米	500

2. 操场定向广播系统

序号	名称	指标	单位	数量
一、操场				
1	定向智能音控	1、额定电压：AC220； 2、输入音频：50mv-2v； 3、平均功率≤150w； 4、最高功率≥150w； 5、输入抗组≥20Ω； 6、声压级：85-db (a) @1m； 7、指向：30°~35°； 8、定向传输属性： 音箱传输角度：≥25° 角 音箱传输距离：直线传输距离≥60 米 音箱传送音量：60 米传送音量≥65dB 声场内测音音量：声场内音量≥65dB 声场场外音量：声场外音量不得高于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室外箱体：需具备防水、防锈。	台	10
2	低音补偿器	功率≤150w	台	10
3	调制增压功放	可分区音频输出独立控制，具有 U 盘插入接口	台	1
4	机架式网络数字终端机	≥1 路线路输出接口，支持 DHCP 自动获取 IP 地址，可以通过电脑可对单个或多个 IP 终端、分区、全区呼叫	台	1
5	后台管理软件	需支持文件广播、声卡采播、实时定时任务服务、定时打铃、文本广播、终端馈送、监控联动功能	套	1
6	无线麦克	采用 UHF 频段传输信号； 频率范围：500MHz-900MHz； 通道：两通道接收信号，每通道有 200 个信道可选，每个信道以 250KHz 步进；每通道用 49.75MHz； 有稳定的 PLL 数位锁相环合成技术和智能数字线路；	个	2

7	播放器	音频格式需支持 MP3、WMA、APE	台	1
8	防雨箱	定制室外防雨机柜，防腐蚀、散热、防风防雨。	个	1
9	机柜	需采用 SPCC 优质冷扎钢板制作，根据采购人需求定制。	个	1
10	立杆	镀锌材质立杆	根	5
11	信号线	线缆规格：RVV 2*1.5	米	500
12	辅料	尼龙扎带、空气开关等	项	1
二、南操场				
1	定向智能音控	1、额定电压：AC220； 2、输入音频：50mv-2v； 3、平均功率≤150w； 4、最大功率≥150w； 5、输入抗阻≥20Ω； 6、声压级：85-db（a）@1m； 7、指向：30°~35°； 8、定向传输属性： 音箱传输角度：≥25°角 音箱传输距离：直线传输距离≥60米 音箱传送音量：60米传送音量≥65dB 声场内测音音量：声场内音量≥65dB 声场场外音量：声场外音量不得高于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室外箱体：需具备防水、防锈。	台	14
2	低音补偿器	功率≤150w	台	14
3	调制增压功放	可分区音频输出独立控制，具有 U 盘插入接口	台	1
4	机架式网络数字终端机	≥1 路线路输出接口，支持 DHCP 自动获取 IP 地址，可以通过电脑可对单个或多个 IP 终端、分区、全区呼叫	台	1
5	后台管理软件	需支持文件广播、声卡采播、实时定时任务服务、定时打铃、文本广播、终端馈送、监控联动功能	套	1
6	无线麦克	采用 UHF 频段传输信号； 频率范围：500MHz-900MHz； 通道：两通道接收信号，每通道有 200 个信道可选，每个信道以 250KHz 步进；每通道用 49.75MHz； 有稳定的 PLL 数位锁相环合成技术和智能数字线路；	个	2
7	播放器	音频格式需支持 MP3、WMA、APE	台	1
8	防雨箱	定制室外防雨机柜，防腐蚀、散热、防风防雨。	个	1
9	机柜	需采用 SPCC 优质冷扎钢板制作，根据采购人需求定制。	个	1
10	立杆	镀锌材质立杆	根	5

11	信号线	RVV 软护套线，芯数 2，标称截面 (mm ²) ≥ 1.5；	米	500
12	辅料	尼龙扎带、空气开关等	项	1

3. 门禁无线升级改造

序号	名称	指标	单位	数量
1	双门门禁控制器	1、通讯方式 TCP/IP; 2、可管理门数量 ≥ 2 组; 3、电路板功耗 $\leq 100\text{mA}$; 4、工作电流: $\leq 200\text{mA}$; 5、读卡器输入格式 Wiegand 26-40 bit; 6、可接读卡器数量 ≥ 2 对; 7、开门延时时间 1-6000 秒可调; 8、最大联网数 不限; 9、用户注册卡数量 ≥ 2 万; 10、记录脱机存储数量 ≥ 10 万; 11、数据掉电保护 高速闪存设计, 永不丢失; 读卡器到控制器最大联机距离 $\geq 80\text{m}$ 。 #12、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以及相关嵌入式程序软件著作权复印件, 并加盖厂家公章; #13、需提供制造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和售后服务承诺函, 并加盖厂家公章。	台	12
2	门禁读卡器	1、外观规格要求: 约为 $86\text{mm} \times 86\text{mm}$; 2、厚度 $\leq 10\text{mm}$; 3、支持卡片: CPU 卡\M1 卡及兼容卡; 4、工作电流: $\leq 80\text{mA}$; 5、待机电流: $\leq 30\text{mA}$; 6、读卡响应时间: $\leq 100\text{ms}$; 7、读卡距离: $\leq 50\text{mm}$; 8、数据传输距离: ≤ 80 米 (无电磁干扰条件下、采用标准 8 芯网线时); #9、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以及相关嵌入式程序软件著作权复印件, 并加盖厂家公章;	个	23
3	磁力锁	1、外壳需采用阳极硬化电镀处理; 2、需内置反向突波保护功能; 3、工作电压: DC12V; 4、工作电流: $460\text{mA} \pm 5\%$; 5、承受拉力: $280\text{kg} \pm 5\%$; 6、工作方式: 断电开锁; #7、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个	23
4	出门按钮	86 面板式出门按钮; 主体需采用 PC 材料, 整体阻燃; 内部铜件需采用锡磷青铜。	个	23
5	护套线	RVV 软护套线, 芯数 3, 标称截面(mm^2) ≥ 2.5 ;	米	200
6	读卡机信号线	RVVP 软护套线, 芯数 4, 标称截面(mm^2) ≥ 1.0 ;	米	200
7	出门开关信号线	RVV 软护套线, 芯数 2, 标称截面(mm^2) ≥ 1.0 ;	米	200

8	电控锁控制线	RVV 软护套线，芯数 2，标称截面(mm ²) ≥1.5；	米	200
9	IPPBX	1、SIP 分机数≥300； 2、同时通话数：≥60 3、语音留言容量≥10000 分钟 4、自动录音：支持 5、接口：RS232 配置口：≥1 个，LAN 口：≥1 个，WAN 口：≥1 个，USB 接口≥1 个，SD 卡接口≥1 个； 6、支持协议：需支持 SIP(RFC3261)，IAX2 7、语音编码：需支持 G.711，GSM，SPEEX，G.722，G.726，ADPCM，G.729A，H261，H263，H263p，H264，MPEG4 8、网络支持：静态 IP 地址，PPPoE，DHCP 客户端，VLAN。	台	1
10	无线 AP	1、支持 802.11ax 标准，采用四路双频设计，整机支持 8 条空间流，整机最大无线速率≥4Gbps #2、整机最大终端接入数不小于 1552 个，提供官网截图和链接证明 3、至少支持 1 个 2.5G 以太网端口、1 个 SFP 光口 4、支持至少三张射频卡同时工作在 5G 频段 #5、防护等级不低于 IP51，提供官网截图和链接证明 6、支持内置蓝牙 5.0	台	5
11	无线 POE 交换机	1、交换容量≥330Gbps，转发性能≥100Mpps 2、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24，10G/1G SFP+ 光接口≥4 个 3、支持双模块化可热插拔电源，能够插 AC、DC 系列不同功率的电源模块，保证 24PoE 状态下可冗余供电 #4、要求所投产品端口浪涌抗扰度≥10KV（即具备 10KV 的防雷能力），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或投标专用章。 5、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v2/OSPFv3 等三层路由协议 6、支持 SAVI 功能，可防止地址解析欺骗 #7、支持专门基础网络保护机制，能够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数据包的速率，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保证设备和整网的安全稳定运行，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或投标专用章。 #8、为保证 IPv6 的可部署性和应用性，所投交换机需具备 IPv6 Ready Phase2 认证证书，要求投标产品型号与获证产品型号一致，需提供检测证书以及权威机构官网证书查询链接和截图并加盖厂家公章或投标专用章。 9、支持 SNMP、CLI(Telnet/Console)、RMON、SSH、Syslog、NTP/SNTP、FTP、TFTP、Web	台	1
12	无线 POE 交换机供电模块	用于无线 POE 交换机，电源功率≥500W 交流 PoE 电源模块	块	2
13	切换器主机	1、支持网络控制； 2、支持≥2 个同时登录的控制端，≥16 个电脑端接口； 3、支持本地端及远程分辨率达 1600 x 1200，支持虚	台	1

		拟媒体。		
14	切换器模块	串口，支持 ≥ 300 米传输距离	个	1
15	切换器模块	USB 接口，支持虚拟媒体，支持 ≥ 50 米传输距离	个	16
16	切换器模块	USB 接口，支持音频/虚拟媒体，支持 ≥ 50 米传输距离	个	1

4. 计算机教室

序号	名称	指标	单位	数量
1	耳麦	头戴式，线控耳机	个	49
2	机房管理系统	支持教师机对学生机的广播、监控、屏幕录制、屏幕回放、语音教学等操作来统一地进行管理与监控。	套	1
3	交换机	1、交换容量 $\geq 330G$ ，包转发率 $\geq 100Mpps$ 2、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 ≥ 48 ，固化 1G SFP 光接口 ≥ 4 个； 3、支持 IPV4/IPV6 静态路由，RIP、RIPng 4、支持 $\geq 4K$ 个 VLAN，支持 Voice VLAN，基于端口的 VLAN，基于 MAC 的 VLAN，基于协议的 VLAN；	台	1
4	交换机	1、交换容量 $\geq 330G$ ，包转发率 $\geq 51Mpps$ 2、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 ≥ 24 ，固化 1G SFP 光接口 ≥ 4 个； 3、支持 IPV4/IPV6 静态路由，RIP、RIPng 4、支持 $\geq 4K$ 个 VLAN，支持 Voice VLAN，基于端口的 VLAN，基于 MAC 的 VLAN，基于协议的 VLAN；	台	1
5	配线架	1、配线架端口：24 口，每端口独立安装，配置 24 个模块 2、安装方式：19 英寸机柜式安装 卡接线规范围：23AWG 3、打线方式：T568 B 4、标签：自带明显数据或语音标签 工作温度范围：-10 至 75 度	个	3
6	理线架	安装方式：19 英寸机柜式	个	3
7	PDU	国标，规格要求：8 孔位 PDU 电源	个	1
8	电源插排	国标， ≥ 6 位电源插排	个	26
9	配电箱	定制配电箱， ≥ 3 组空开	个	1
10	水晶头	六类 RJ45 水晶头	盒	1
11	网线	1、六类非屏蔽双绞线，线规：23AWG，铜芯线径 $\geq 0.58mm$ 2、线缆结构：带可靠的支撑架结构，该架构为十字龙骨结构 3、外皮：CM 级别，护套必须为紧护套	米	1530

12	跳线	1、类别：六类 2、规格要求：多股软跳线 3、芯数：8 芯 4、长度要求：2 米 5、强度要求：耐、抗强冲击，水晶头材料需采用 PC 料，采用灌胶工艺 6、工作温度范围：-10 至 75 度	条	50
13	塑铜线	国标，线径 ≥ 6 平塑铜线	米	200
14	电源线	RVV 软护套线，芯数 3，标称截面(mm^2) ≥ 1.5 ;	米	100
15	视频线	国标，视频数据线	条	1
16	音频线	国标，3.5 转双莲花	条	1
17	镀锌管	规格：直径 $\geq 25\text{mm}$ ，材质：热镀锌	米	10
18	线槽	规格：50*100，材质：金属，厚度： $\geq 1.0\text{mm}$ ，需包含直接、弯头等配件	米	52

5. 阅读课教室

序号	名称	指标	单位	数量
1	全频音箱	1、系统组成：1 只不小于 12 " 低频单元，1 只不小于 44 芯高音压缩驱动器 2、频率响应不劣于 49HZ-20KHZ ($\pm 3\text{dB}$) 3、灵敏度 $\geq 95\text{dB}$ 4、额定功率 $\geq 400\text{W}$ 5、最大声压级 $\geq 127\text{dB}$ 6、额定阻抗 8Ω 7、指向性 $\geq 90^\circ \times 60^\circ$ #8、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只	4
2	功放	1、额定功率 $\text{RMS} \geq 600\text{W} \times 2 (8\Omega) \geq 1000\text{W} \times 2 (4\Omega)$ 2、放大器种类 H 3、总谐波失真($@1\text{kHz}$): $< 0.025\% @ 8\Omega, 20\text{Hz}-20\text{kHz}$ 4、阻尼系数 ≥ 300 : $1\ 8\Omega @ 20\text{Hz}-1\text{kHz}$ 5、分离度 $\geq 80\text{dB}$ $1\text{kHz} @ 8\Omega$ 额定功率 6、信噪比 $\geq 106\text{dB}$ 1kHz , A 计权 $@ 8\Omega$ 额定功率	台	2
3	调音台	1、频响: $+0.5\text{ dB}/-1.5\text{ dB}$ (20 Hz 到 48kHz), 参考额定输出电平 $@ 1\text{kHz}$ 2、总谐波失真(THD+N): $0.03\% @ +14\text{dBu}$ (20 Hz 到 20kHz), GAIN 旋钮: 小 $0.005\% @ +24\text{dBu}$ (1kHz) 3、输入通道: Mono ≥ 8 个, Mono/Stereo ≥ 2 个,	台	1

		Mono/Stereo≥ 2 个 4、输出通道: STEREO OUT≥ 2 个, MONITOR OUT ≥ 1 个, PHONES≥ 1 个, AUX SEND≥ 4 个, GROUP OUT ≥ 4 个。		
4	音频处理器	1、不少于 4 路平衡式话筒/线路输入, 8 路平衡式输出 2、直观、图形化软件控制界面, 集成 WI-FI 连接, 跨平台兼容支持 ios、 Android、 Windows、 Mac os 等 3、支持 USB, 播放或存储录播 4、支持 8 组场景预设功能 5、内置自动摄像跟踪功能、RS485 摄像机控制端口; 6、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 7、编组控制功能, 通道持贝、粘贴、联控功能; 8、ADEC 主动分布式回声处理 9、ANC 自动降噪控制 10、ADFC 主动动态反馈抑制 11、内置数字智能自动混音 12、自适应 POE 外部面板控制接口 13、内置数字均衡、分频、压限等处理功能 14、采样频率 96KHZ 15、支持 48V 幻像供电 16、输入共模抑制 80dBu$\odot$ +20dBu, 60Hz 17、频率响应 20~20kHz (± 0.2) 18、总谐波失真 (THD+N) $\leq 0.02\% @ 1\text{kHz}$, +4dBu	台	1
5	时序器	1、≥ 1 路主电源输入, ≥ 8 路受控电源输出。 2、可顺序开机, 逆序关机, 网口连接可支持 255 台设备级联。 3、各通道通断都有 LED 指示。 4、标准 1U 机箱。 5、支持电源净化电容滤波 6、整机最大输入功率$\geq 24\text{KW}$ 7、各电源通道最大输出功率$\geq 3\text{KW}$ 8、延时通断时间 1 秒 9、支持级联控制 10、支持 BYPASS 功能	台	1
6	无线手持话筒	1、振荡方式: 锁相环迴路 2、频率范围: 700-900MHz 3、调试范围: FM 4、最大频偏: $\pm 48\text{KHz}$ 5、音频频响: 50Hz-18KHz 6、谐波失真: $\leq 1\%$ 7、工作稳定: $-40^{\circ}\text{C} \sim +80^{\circ}\text{C}$ 8、灵敏度: 12dBuV 9、灵敏度调节范围: 12-35dBuV 10、杂散范围: $\geq 75\text{dB}$	套	1
7	无线头戴话筒	1、天线分配器: 一分二 2、工作频: 500MHz - 1GHz 3、增益: 6-10dB	套	1

		4、天线类型：对数周期偶极阵天线 5、阻抗：50 欧姆 典型 6、电压驻波比 $\leq 1.7 : 1$ 7、指向性：椭圆形 180° 8、导波器段数：11 段		
8	投影幕	≥ 120 英寸幕布	块	1
9	机柜	需采用 SPCC 优质冷扎钢板制作，根据采购人需求定制。	台	1
10	耳麦	配套耳麦	个	8

6. 系统集成

序号	名称	指标	单位	数量
1	系统集成	中标公司需完成整个项目的所有施工安装调试工作，达到整个系统稳定运行的要求。 #本次项目涉及的一卡通设备需能接入采购人现有的协创智通 e 校通综合管理平台，并提供投标人承诺函。	项	1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以实际签订为准)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货物名称:

买 方:

卖 方:

签署日期:

合 同 书

_____(买方)_____(项目名称)中所需_____(货物名称)经(采购代理机构)以_____号招标文件在国内_____（公开/邀请）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_____(卖方)为中标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协议
- d.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_____

数量：_____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_____

4、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_____

5、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6、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生效。

买 方：

卖 方：

名 称：(印章)

名 称：(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合同一般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 1.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 1.5 “买方”系指采购人或购买货物的单位。
- 1.6 “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投标人，即中标人。
-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 技术规范

2.1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3.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 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 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 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 确保货物安全无损, 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 装运标志

5.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收货人：

合同号：

装运标志：

收货人代号：

目的地：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毛重 / 净重：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5.2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卖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6. 交货方式

6.1 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6.1.1 现场交货：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2 工厂交货：由卖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买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3 买方自提货物：由买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6.2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 10 天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买方。同时卖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 6 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买方。

6.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卖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7. 装运通知

7.1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在卖方已通知买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 24 小时之内，卖方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

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

7.2 如因卖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卖方负责。

8. 保险

8.1 如果货物是按现场交货方式或工厂交货方式报价的，由卖方办理保险，按照发票金额的 110% 办理“一切险”，保险范围包括卖方承诺装运的货物；如果货物是按买方自提货物方式报价的，其保险由买方办理。

9 付款条件

9.1 付款条件见“合同专用条款”。

10 . 技术资料

10.1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合同生效后 10 天之内，卖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买方。

10.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10.3 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卖方将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3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11. 质量保证

11.1 卖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1.2 卖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1.3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最迟 7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1.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11.5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个月。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2. 检验和验收

12.1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在文件中加以说明。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2.2 货物运抵现场后，买方应在 7 日内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2.3 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规格的要求，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卖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12.4 买方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人员监造的权利，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12.5 制造厂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必须提前通知买方。

13. 索赔

13.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 11.5 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买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卖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3.2 在根据合同第 11 条和第 12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3.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卖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卖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3.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3.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 / 和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第 11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3.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7 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7 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3.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合同款或从卖方开具的履约保

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4. 迟延交货

14.1 卖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14.2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买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4.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5. 违约赔偿

15.1 除合同第 16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可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10%。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16. 不可抗力

16.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6.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6.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28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7. 税费

17.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8. 仲裁

18.1 买卖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果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申请北京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18.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当事人应当履行。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的仲裁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18.3 仲裁费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8.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合同条款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9. 违约解除合同

19.1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买方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19.1.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19.1.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9.1.3 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9.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9.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方在合同签定、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9.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定、履行过程中，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19.2 在买方根据上述第 19.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的方式，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0. 破产终止合同

20.1 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买方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卖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 转让和分包

21.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1.2 经买方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事先书面同意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2. 合同修改

22.1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由双方当事人提出书面的合同修改意见，并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签署。

23. 通知

23.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4. 计量单位

24.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 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5. 适用法律

25.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6. 合同生效和其它

26.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 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买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26.2 本合同一式 8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买方执 4 份, 卖方, 执 2 份, 采购代理机构执 2 份。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专用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专用条款为准。合同专用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1、定义

1.5 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首都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

1.6 卖方：本合同卖方系指：中标人

1.7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首都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指定地点

6、交货方式

6.1.1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方式为：现场。

6.1.1 交货期：_____。

9.1 付款条件：

9.1.1 乙方必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和甲方签订合同。

9.1.2 付款条件

第一包 1. 双方签订合同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

2. 初验合格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

3. 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5%。

4. 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设备运转正常且财政拨款到位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

第二包

1. 双方签订合同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2. 初验合格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

3. 项目尾款须依据区智慧教育办公室出具的项目最终验收报告支付；最终每笔支付金额以区财政拨付额为准。

4. 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在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按时足额支付采购资金；

5. 后续支付以甲方实际收到财政拨款金额和时间为准。卖方应对此有充分的知晓与理解，买方免除因拨款额度及时间造成的责任；

6. 鉴于本项目的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具体付款将按北京市海淀区财政局的有关规定及相关资金的实际到账金额和时间进行办理。

11、质量保证：

11.3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招标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投标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实质性格式）。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交付期	交付、安装及验收地点	备注
		大写	小写			
					用户指定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除在投标文件中，还应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另外制作一份，并密封标记且单独递交。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2				
3	...			
总价（元）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 ☐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系列明）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 注：
- 1.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 注：
-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投标无效**。
 -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此格式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投产品制造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8 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9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